

证券代码:002439 证券简称:启明星辰 公告编号:2014-029

北京启明星辰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概述

北京启明星辰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12月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事宜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其下属全资子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为2亿元人民币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具体实施该理财事项，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为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增加公司收益，公司于2013年12月3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事宜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其下属全资子公司将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以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等方式进行投资理财的资金使用额度从人民币2亿元增加至4亿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且任意时点进行投资理财的总金额不超过4亿元，连续十二个月累计投资金额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若预计投资总额度超出董事会审批权限，公司将重新履行董事会审批程序，提交股东大会审批；对控制风险，以上额度内资金只能用于购买安全性高、低风险、稳健型金融机构理财产品，不得用于证券投资，不得购买以股票及其衍生品以及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的银行理财产品；在额度范围内授权总经理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投资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根据上述董事会决议，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北京启明星辰信息安全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全公司”）及北京网御星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御星云”）分别与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订《飞越理财产品“步步为赢”结构性存款产品合同》，分别使用自有资金2,200万元及1,000万元，共计3,200万元购买了理财产品。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二、理财产品主要条款

1.产品名称：飞越理财产品“步步为赢”产品14602、14603期
2.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产品
3.理财币种：人民币
4.认购总额：安全公司认购2,200万元，网御星云认购1,000万元，共计3,200万元

5.预期年化收益率：5.50%

6.产品期限：80天

7.起息日：2014年4月11日

8.到期日：2014年6月30日

9.本金及理财收益支付：到期一次性结算支付

10.投资方向和范围：本产品客户将理财本金100%存放在银行，由银行综合运用，运用于金融债券、同业代付和同业拆借、国内代付等低风险资产投资

11.资金来源：安全公司及网御星云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也不向银行贷款

12.关联关系说明：安全公司及网御星云与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无关联关系

13.安全公司本次出资2,200万元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总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合并净资产的1.65%；网御星云本次出资1,000万元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总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合并净资产的0.75%

三、主要风险提示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安全公司及网御星云作为理财行的客户，可能承担的主要风险如下：

1.汇率风险：如果本产品适用的货币不是客户常用的货币，而客户需要在到期日将投资兑换成客户常用的货币，客户的投资回报可能会因汇价波动的影响而增加或减少。

2.政策风险：本产品是针对当前的相关法规和政策设计的，如国家宏观政策以及市场相关法规政策发生变化，可能影响理财产品的受理、合同的继续有效，以及收益的实现等。

3.市场风险：本理财产品收益率不随市场利率的上升而提高。本产品收益与人民币6个月SHIBOR值走势挂钩，客户的理财收益随SHIBOR值的波动而浮动，且若人民币6个月SHIBOR值突破相应区间时，则客户可能无法获得收益。

4.银行提前终止风险：银行有权提前终止本产品，客户将无法获得理财产品预期收益。

5.流动性风险：客户只有在所认购产品起息日起的第十五天起，若人民币6个月SHIBOR值大于等于0%且小于等于7%区间的情况下才有提前终止权，除此以外无权将理财合同提前终止，客户将面临不能及时赎回产品的风险。

6.再投资风险：本产品提前终止后，客户再次投资时可能面临收益率降低的风险。

7.不可抗力风险：当发生不可抗力时，客户可能会遭受损失。如因自然灾害、金融市场危机、战争或国家政策变化等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相关投资风险，或因银行不可预测、不可控制且不能克服等不可抗力因素而造成银行无法履行或无法适当履行本合同项下的有关内容，由此造成客户的任何损失，银行不承担责任。

四、风险应对措施

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投资理财管理制度》的要求，开展相关理财业务，并将加强对相关理财产品分析和研究，认真执行公司各项内部控制制度，严控投资风险。

1.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内部审核负责对风险管理理财产品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的审计与监督，每个月度末应对所有银行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3.公司监事会将有权对公司投资理财产品的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如发现违规操作情况可提议召开董事会，审议停止该投资。

公司本着维护股东和公司利益的原则，将风险防范放在首位，对理财产品投资严格把关，谨慎决策，并将与相关业务银行保持紧密联系，跟踪理财产品的工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

五、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在确保不影响日常经营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安全公

司及网御星云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以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等方式

进行投资理财的资金使用额度不超过4亿元，连续十二个月累计投资金额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若预计投资总额度超

出董事会审批权限，公司将重新履行董事会审批程序，提交股东大会审批；

对控制风险，以上额度内资金只能用于购买安全性高、低风险、稳健型金融

机构理财产品，不得用于证券投资，不得购买以股票及其衍生品以及无担保债券

为投资标的的银行理财产品；在额度范围内授权总经理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投资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根据上述董事会决议，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北京启明星辰信息安全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全公司”）及北京网御星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御星云”）分别与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订《飞越理财产品“步步为赢”结构性存款产品合同》，分别使用自有资金2,200万元及1,000万元，共计3,200万元购买了理财产品。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六、公告日前十二个月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序号	公告日期	公告编号	投资方	签约方	投资金额	投资期限		预计年化收益率	备注
						起始日	到期日		
1	2013.12.19	2013-047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科技园区支行	70,000,000	2013.12.19	2014.2.12	自有资金 5.30%	已到期
2	2013.12.31	2013-052	北京启明星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友谊支行	55,000,000	2013.12.30	2014.3.30	自有资金 4.00%	已到期
3	2014.1.3	2014-001	北京启明星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	2013.12.31	2014.3.1	自有资金 6.05%	已到期
4	2014.1.3	2014-001	北京启明星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20,000,000	2014.1.3	2014.4.2	自有资金 6.20%	已到期
5	2014.1.3	2014-001	北京启明星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20,000,000	2014.1.3	2014.4.2	自有资金 6.20%	已到期
6	2014.1.4	2014-002	北京启明星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30,000,000	2014.1.3	2014.2.14	自有资金 5.50%	已到期
7	2014.1.4	2014-002	北京启明星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建国门支行	50,000,000	2014.1.3	2014.2.14	自有资金 5.50%	已到期
8	2014.1.16	2014-004	北京启明星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太平庄支行	20,000,000	2014.1.16	2014.4.18	自有资金 3.30%	
9	2014.1.21	2014-006	北京启明星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30,000,000	2014.1.21	2014.4.21	自有资金 4.50%	
10	2014.1.24	2014-008	北京启明星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20,000,000	2014.1.24	2014.3.20	自有资金 4.50%	已到期
11	2014.2.20	2014-011	北京启明星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70,000,000	2014.2.19	2014.5.20	自有资金 5.60%	
12	2014.2.20	2014-011	北京启明星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120,000,000	2014.2.19	2014.5.20	自有资金 5.60%	
13	2014.3.10	2014-012	北京启明星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100,000,000	2014.3.7	2014.4.6	自有资金 6.45%	已到期
14	2014.3.10	2014-012	北京启明星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100,000,000	2014.3.7	2014.4.6	自有资金 6.45%	已到期
15	2014.3.15	2014-013	北京启明星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上海)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漕河泾支行	4,700,000	2014.3.14	2014.6.27	自有资金 4.90%	
16	2014.3.22	2014-015	北京启明星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上海)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漕河泾支行	1,000,000	2014.3.21	2014.6.27	自有资金 5.00%	
17	2014.3.25	2014-017	北京启明星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15,000,000	2014.3.24	2014.6.11	自有资金 5.00%	
18	2014.3.25	2014-017	北京启明星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35,000,000	2014.3.24	2014.6.11	自有资金 5.00%	
19	2014.4.3	2014-028	北京启明星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44,000,000	2014.4.2	2014.7.2	自有资金 5.10%	
20	2014.4.15	2014-029	北京启明星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22,000,000	2014.4.11	2014.6.30	自有资金 5.50%	
21	2014.4.15	2014-029	北京启明星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10,000,000	2014.4.11	2014.6.30	自有资金 5.50%	
					666,700,000	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合并净资产的比例	49.99%		
					371,700,000	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合并净资产的比例	27.87%		

七、备查文件
1.安全公司与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订的《飞越理财产品“步步为赢”结构性存款产品合同》；
2.网御星云与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订的《飞越理财产品“步步为赢”结构性存款产品合同》。

特此公告。

北京启明星辰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4月15日

股票简称:广日股份

股票代码:600894

编号:临2014-015

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期票据获准注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公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10月8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及2013年10月29日召开的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简称“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的中期票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3年10月9日和2013年10月30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临2013-032、临2013-037公告。

公司近日收到交易商协会下发的《接受通知书》（中市协注[2014]MTN89号），交易商协会决定接受本公司中期票据注册。《接受通知书》中明确，公司本次中期票据注册金额为人民币4亿元，注册额度自交易商协会

股票代码:300005

股票简称:探路者

编号:临2014-16

北京探路者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探路者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报告及摘要已于2014年4月15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

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北京探路者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